

证券代码：871932

证券简称：数安时代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库存股的议案》和《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拟注销股份7,562,200股，即减少注册资本7,562,200元。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75,422,200股变更为67,860,000股，即注册资本由75,422,200元变更为67,860,000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因此公司债权人可按照上述时间要求，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通知债权人，并于2023年12月1日在报纸《广东建设报》上刊登《减资公告》。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进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3年12月2日-2024年1月15日，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0楼3001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0-83487228

传真：020-83486610

3、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以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4日